

10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学院零星维修改造类工程项目监理服务编号：
[230001]YSRJ[TP]20220007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中宏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170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7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查询网址：小微企业名录 <http://xwqy.gsxt.gov.cn/>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中宏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返回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31000130301012H	注册资本:	5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牡丹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建筑业
成立日期	1995年09月06日	行业	建筑物拆除和场地准备活动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宏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11日



交易执行案号：[230001]YSRJ[TP]20220007 第(1)号 2022-07-14 08:56:30

中宏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-07-14 08:56:30